

蚌埠医学院处室文件

院财[2018]2号

蚌埠医学院财务工作人员 职业道德准则

为加强我校财务工作人员职业道德，提高工作质量和整体素质，特制定财务工作人员职业道德准则。

一、爱岗敬业。财务工作人员应当端正专业思想，明确服务宗旨，树立干一行、专一行、爱一行的良好职业荣誉感和责任感，勤勤恳恳，兢兢业业，以高度的事业心做好本职工作。

二、熟悉法规。财务工作人员应当熟悉财经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，既要做到处理会计业务时知法依法、知章循章，依法把关守口，还要结合财务工作进行广泛宣传，提高会计法规的影响力。

三、诚实守信。财务工作人员应当“操守为重、诚信为本”，恪守信用，自觉保守秘密，除法律规定和单位负责人同意外，不能私自向外界提供或者泄露本单位的会计信息。

四、廉洁自律。财务工作人员应当廉洁自律，树立正确的人生观和价值观，公私分明，不贪不占，遵纪守法，尽职尽责。财务工作人员要敢于抵制、揭发各种损公肥私的不良行为和不正之风，大胆维护国家的财经纪律和学校的规章制度。

度。

五、依法办事。财务工作人员应当按照会计法律、法规和国家统一会计制度规定的程序及要求进行会计工作，保证所提供的会计信息合法、真实、准确、及时、完整。通过依法办事，树立自身的职业形象和人格尊严，提高会计信息的准确性，保证会计信息的质量。

六、客观公正。财务工作人员在办理会计事务中，必须以实事求是的精神和客观公正的态度，完整、准确、如实地反映各项经济活动情况，不隐瞒歪曲，不弄虚作假，不搞假账真算、真账假算。

七、提高技能。财务工作人员应当坚持学习，及时更新知识，努力钻研业务，不断提高自身的业务素质、职业技能和专业胜任能力，以适应我校财务工作发展的需要。

八、搞好服务。财务工作人员应当强化服务意识，摆正工作位置，提高服务质量，树立财务优质服务的良好形象。另外，财务工作人员应当熟悉本单位的业务流程和财务管理方面的情况，积极为领导出谋划策，参与财务预测和决策。

